

证券代码：300511

证券简称：雪榕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18-018

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于2017年1月24日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163708号）（以下简称“反馈意见”）。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，已会同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，回复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1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公司2016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说明》，并按要求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反馈意见回复材料。近日，公司及各中介机构补充修订了反馈意见回复的相关材料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公司2016年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说明（修订稿）》。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，能否核准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特此公告。

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3月22日